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KARL THOMSON HOLDINGS LIMITED

### 高信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7)

###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 中期業績

高信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計算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15,514	27,748
換算收入淨額		2,112	1,883
其他收入		908	1,586
呆壞賬回撥(撥備)		245	(100)
無形資產攤銷		(3)	(3)
折舊		(132)	(277)
財務費用		(138)	(725)
僱員成本		(6,085)	(6,852)
其他費用		(13,736)	(19,841)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溢利		(13,098)	28,764
除稅前(虧損)溢利		(14,413)	32,183
稅項	4	—	—
期內(虧損)溢利		(14,413)	32,183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3,573)	33,624
少數股東權益		(840)	(1,441)
		(14,413)	32,183
每股(虧損)盈利—基本	6	(2.29)港仙	5.66港仙

## 簡明綜合全面損益計算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溢利	<u>(14,413)</u>	<u>32,183</u>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34,402	25,582
應佔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u>(292)</u>	<u>5,845</u>
期內除稅後之其他全面收益	<u>34,110</u>	<u>31,427</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u>19,697</u></u>	<u><u>63,610</u></u>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9,235	65,051
少數股東權益	<u>10,462</u>	<u>(1,441)</u>
	<u><u>19,697</u></u>	<u><u>63,610</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666	748
交易權		2	5
開採及估計資產		328,160	290,182
聯營公司權益		137,757	151,147
法定按金		4,075	4,075
應收貸款		1,208	792
		<u>471,868</u>	<u>446,949</u>
<b>流動資產</b>			
應收賬款	7	50,959	32,321
應收貸款		890	545
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		8,221	9,982
稅項回撥		1,005	1,159
已抵押定期存款(一般賬戶)		9,191	16,594
銀行結存(信託及獨立賬戶)		91,799	81,750
銀行結存(一般賬戶)及現金		28,230	38,016
		<u>190,295</u>	<u>180,367</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8	108,658	93,593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付費用		5,762	8,646
借貸		3,536	399
應付合資經營企業款項		1,731	4,960
應付董事款項		14,491	11,430
		<u>134,178</u>	<u>119,028</u>
<b>流動資產淨額</b>		<u>56,117</u>	<u>61,339</u>
<b>資產淨額</b>		<u>527,985</u>	<u>508,288</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59,356	59,356
儲備		399,772	390,537
<b>本公司擁有人</b>		<u>459,128</u>	<u>449,893</u>
<b>少數股東權益</b>		<u>68,857</u>	<u>58,395</u>
<b>權益總額</b>		<u>527,985</u>	<u>508,288</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金融服務及石油及天然氣開採及生產。本集團提供之金融服務包括證券買賣、期貨與期權買賣、互惠基金、保險掛鈎投資計劃及產品買賣、證券保證金融資及企業融資顧問服務。石油及天然氣開採及生產乃透過全資附屬公司高信能源有限公司發展。

此簡明綜合財政報表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內適用之披露資料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一致。

在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新頒佈以下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本)	可沽出金融工具及因清盤而產生之責任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投資 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改善有關金融工具之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及香港 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內含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長期支持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5號	興建房地產協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二零零八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於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 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關 於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第80段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提出多個專用名稱的修改(包括修改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標題)，導致多個呈列和披露方式出現變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為一項披露準則，要求區分營運分類的基礎，須等同於內部對各分配資源和表現評估報告之財務資料分類。前身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類報告」則規定以風險和回報方式區分兩種分類(業務分類及地區分類)。本集團過往以業務分類作為主要報告形式。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釐定之主要可報告分類作比較，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導致本集團需重列報告分類(見附註3)。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刪除了準則之原版本可選擇將所有借貸成本即時確認為開支，並要求將借貸成本資本化為合資格資產之部份成本。本集團已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之過渡性規定，並應用經修訂會計政策至借貸成本，乃與資本化開始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之合資格資產有關。由於經修訂會計政策已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追溯應用，有關變動對之前之會計期間所報告之賬目並無造成影響。於本期間，由於董事認為借貸成本並不重大，故並無將借貸資本化，作為開採及評估資產之一部份。

採用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報告之業務及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均無重大影響。因此，無須就過往會計期間之調整作出確認。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及修訂之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就部份改進於二零零八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之現金結算股份付款交易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二零零八年經修訂)	業務合併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8號	自客戶轉讓資產 <sup>4</sup>

<sup>1</sup>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按情況適用)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修訂本。

<sup>3</sup>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對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所進行之轉讓生效。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可能會影響本集團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之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將會影響有關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所擁有權益變動。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將不會有重大影響。

###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規定以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在決定分類資源分配及評估其表現上所定期審閱本集團各個組成部分之內部報告作為識別經營分類之基礎。相反，其過往之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類報告)則要求實體以實體之內部財務呈報機制向主要管理層人員呈報，採用風險及回報方法以分辨兩組分類(業務分類及地區分類)，僅作為分辨該等分類之起點。本集團過往以業務分類作為主要呈報模式，即分別為經紀業務，證券保證金融資及石油及天然氣分類。相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確定的主要報告分類，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導致本集團需重列報告分類。因董事會以各分類之獨立財務資料作內部報告之審閱，以往呈報之經紀業務分類已被劃分為證券、期貨及期權經紀業務，及財務管理及諮詢服務業務。未被分別報告之分類包括投資銀行及借貸，乃於「其他」分類內合計及呈列。過往期間報告之總額已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要求重新呈列。

下列為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之業務分類收益及業績分析：

	證券、期貨及期權		財務管理及 諮詢服務		證券保證金融資		石油及天然氣		其他		綜合	
	經紀業務	經紀業務	經紀業務	經紀業務	經紀業務	經紀業務	經紀業務	經紀業務	經紀業務	經紀業務	經紀業務	經紀業務
	六個月止	六個月止	六個月止	六個月止	六個月止	六個月止	六個月止	六個月止	六個月止	六個月止	六個月止	六個月止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b>收益</b>												
分類收益	12,523	14,844	1,871	11,003	740	1,167	—	—	380	734	15,514	27,748
<b>業績</b>												
分類(虧損)溢利	(1,810)	1,623	(544)	460	817	1,162	(926)	(501)	(156)	(425)	(2,619)	2,319
未劃撥收入											2,112	1,883
未劃撥開支											(808)	(783)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溢利											(13,098)	28,764
除稅前(虧損)溢利											(14,413)	32,183

分類(虧損)溢利代表並無分配中央行政費用，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溢利及換算收入下，各分類之財務業績。這是向董事會呈報的資料，以助調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之目的。

本集團於本期終之總資產與從最近期之年報日起並沒有重大分別。

#### 4.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應課稅溢利或該等應課稅溢利已全數計入承前估計稅項虧損，故並無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就香港利得稅作撥備。截止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期內估計的應課稅溢利以16.5%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其他地區之附屬公司沒有應課稅溢利，故無就其他地區提取利得稅撥備。

#### 5. 股息

於本期間並沒有支付、宣佈或建議股息。董事會不建議支付任何中期股息。

#### 6.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虧損)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虧損) 溢利(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13,573)</u>	<u>33,624</u>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普通股	<u>593,562</u>	<u>593,562</u>

因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潛在普通股，故無就每股攤薄(虧損)盈利呈列。

## 7. 應收賬款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買賣證券所產生之應收賬款：		
— 現金客戶	12,804	8,782
—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中央結算」)	7,443	—
買賣期貨合約所產生之應收香港期貨結算 有限公司(「期貨結算」)賬款	7,299	7,013
證券保證金融資客戶貸款	22,958	15,776
提供企業融資顧問服務所產生之應收賬款	455	750
	<u>50,959</u>	<u>32,321</u>

應收現金客戶、中央結算及期貨結算賬款之結算期限通常為交易日期後一至兩天。除以下提及之應收現金客戶賬款外，應收中央結算及期貨結算賬款之賬齡為三十天內。

證券保證金融資客戶貸款須按通知償還及按每年根據永亨銀行引用之香港最優惠利率加3%即8.25%(二零零八年：介乎8.25%至9.25%)之利率計算利息。董事認為，由於賬齡分析不會帶來額外價值，因此並無就此作出任何披露。貸款以抵押市場證券作抵押，其公平值約90,04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268,000港元)。當客戶拖欠貸款時，本集團有權出售或再抵押已抵押的資產。

本集團並無為企業融資顧問服務客戶及現金客戶提供還款期條款。此等客戶之應收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企業融資顧問服務客戶賬款		
零至九十日	95	200
九十一日至一百八十日	30	200
多於一百八十日	330	350
	<u>455</u>	<u>750</u>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應收現金客戶賬款</b>		
零至九十日	<b>12,699</b>	8,119
九十一日至一百八十日	<b>105</b>	663
	<u>12,804</u>	<u>8,782</u>

## 8. 應付賬款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買賣證券所產生之應付賬款：		
— 現金客戶	<b>86,066</b>	73,870
— 中央結算	—	4,628
買賣期貨合約所產生之應付客戶賬款	<b>19,136</b>	13,105
應付證券保證金融資客戶賬款	<b>3,456</b>	1,990
	<u>108,658</u>	<u>93,593</u>

應付現金客戶及中央結算賬款之結算期限為交易日期後兩天及其賬齡少於三十日。

買賣期貨合約所產生之應付客戶賬款，乃已收客戶買賣期貨結算期貨合約之保證金。應付款項超出期貨結算所要求之保證金，則須按通知向客戶償還。董事認為，由於賬齡分析不會帶來額外價值，因此並無就此作出任何披露。

應付證券保證金融資客戶之賬款，須按通知償還。董事認為，由於賬齡分析不會帶來額外價值，因此並無就此作出任何披露。

因進行受監管活動而收取或持有客戶或其他機構之款項，並儲存在信託及獨立銀行賬戶的應付賬款約91,799,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1,750,000港元)。但本集團現時並無行使權將存款抵銷該等應付賬款。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績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總收益約為15,514,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7,748,000港元)。股東應佔虧損錄得約13,573,000港元(二零零八年：溢利約33,624,000港元)。因第一季投資者情緒仍然脆弱及市場恐慌性波動，故核心金融業務仍然受壓。

### 市場概覽

回顧期內股市變幻莫測，波幅巨大。猶幸嚴冬已過，現正邁入復甦階段。第一季仍然受到資產價格下跌、經濟數據轉差、結構性金融產品問題、資本市場下挫及企業破產增加等因素之嚴重打擊。西方經濟體系政府在無可選擇的狀況下，以英國為先驅，惟有施行極端寬鬆之貨幣政策，包括收購陷入困境之大型銀行及實施積極財政政策，始為陷入恐慌之金融市場提供喘息機會。最終，美國政府向餘下的問題的汽車業開刀，使其進行破產重組而得以化解最後潛伏之經濟崩潰局面，重拾投資信心，結束是次危機。亞洲市場基本上並無結構性金融問題並且財務普遍健全，大中華區尤其是被評為經濟復蘇最先及較強之地區，此乃因中國政府就中國先前之經濟過熱成功軟著陸，並持有大量外匯儲備，因而有更大空間操控貨幣及金融政策。於中國政府宣佈推行人民幣四萬億元刺激經濟方案後，投資基金隨即從債券及貨幣市場回流股票、投資及商品市場。空頭補倉、預期經濟復蘇及面臨通脹等因素加快經濟反彈速度。投資者意欲隨著政府對各行業推行復蘇政策而高漲，H股尤其獲得青睞，而物業、基建、建材、汽車、家電、農業、石油提煉及新能源行業亦輪流受到熱烈追捧。多隻股票的股價從底部錄得數倍反彈，而部份股票如騰訊控股有限公司、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等股價甚至創歷史新高。此外，資金亦重新分配至商品市場，因而價格見底回升，升幅近最低位之兩倍。單就油價已飆升114%至每桶72.72美元之高位。資源類價格亦強勁反彈。投資信心恢復不僅刺激第二市場交投量，亦在新股上市數目、集資金額及上市後股價方面，為第一市場注入活力。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之上市更為招股熱潮創出多項紀錄。其凍結孖展貸款4,700億港元；其公開發售超額認購約770倍；且於交易所上市伊始，其股價漲幅高達56.26%。同比回顧期內之底部，恆生指數回升62%至收報18,378點，而H股指數更反彈71%至10,962點，每日交投量高達600億港元。

回顧期內股市之復蘇乃受流動資金帶動，但預期復蘇於未來期間將會持續。是次股市反彈速度出乎一般的預期，許多投資者錯失此反彈入市良機，故市場一旦回落，此等投資者將成為入市之新力量。由於多數經濟學家及分析師均認為西方經濟體系之復蘇道路漫長，故主要經濟體系之政府均重申會繼續維持目前寬鬆之貨幣政策。相對而言，許多大型金融機構報告稱，中國於實施積極之貨幣及金融政策後，經濟呈現可持續復蘇之鼓舞跡象，並預計可進一步取得高於官方最初預測之8%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由於香港股市享有全球低息及中國經濟復蘇兩大優勢，故香港將繼續吸引大批資金流入，而每日香港銀行同業流動資金結餘一直高於2,000億港元，股市前景於本年度餘下期間仍然將會樂觀。

### **證券、期貨及期權經紀業務**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之證券經紀業務及期貨經紀業務收益與包銷佣金為12,523,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4,844,000港元)，佔總收益81%。分部業績仍然疲弱，主要由於第一季市況低迷所致。

### **證券保證金融資**

於回顧期內，來自證券保證金貸款組合之利息收入為74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167,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5%。分部收入錄得下跌，主要因第一季投資情緒審慎。

### **財務管理及諮詢服務**

來自財務管理及諮詢服務之收益為1,871,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1,003,000港元)。回顧期內，行業前景轉趨黯淡，導致分部表現不佳。雷曼兄弟集團破產，使投資者、營運商及政府蒙受巨大損失。雷曼事件最終以不幸之政治責難及對營運商實施強制性購回懲罰以解決雷曼迷債問題而告終。目前，整個行業正面臨須重訂有關推出及銷售該等結構性金融產品之法規、政策、程序及紀律之嚴峻挑戰。本公司正等待監管機構發出更清晰之指引，以平衡推廣該等結構性產品之風險、便利性及回報。本公司之推廣活動目前僅限於簡單而成熟之金融產品。

## 投資銀行

本集團透過附屬公司高信融資服務有限公司（「高信融資」）經營投資銀行分部。期內來自投資銀行業務之經營收益為35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660,000港元）。

投資銀行業務繼續受到全球金融危機之不利影響，而鑒於資本密集型競爭異常劇烈，故上述業績尚可接受。該分部集中大部份人力及資源，為香港上市小型公司提供財務諮詢及顧問服務。進展可算令人鼓舞，而團隊亦一直竭力透過現有客戶及合作夥伴在中國擴展網絡。中國企業須配合及融入國際金融市場標準，此推動力有助分部奠定錄得可觀增長之基礎。

## 石油及天然氣業務

本集團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高信能源有限公司（「高信能源」）發展能源事務。高信能源於埃及之West Esh El Mallaha二區油田（「二區油田」）及West Kom Ombo三區油田（「三區油田」）均擁有40%的參與權益。

如去年的年報所述，本公司將於今年內在二區油田鑽探第三個開採井。第三個潛在氣井名為South Malak-1，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六日開始挖掘。該井位於Malak-1井以東南1.9公里。Malak-1井是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第一個鑽探的開採井。考慮到本公司在Malak-1發現的天然氣存量，本公司決定繼續在南部地區開採。本公司將在下個月得知開採結果。South Malak-1的乾井鑽探成本將約為100萬美元，完井時將約為150萬美元。

就三區油田而言，營運商及本公司的合作夥伴Groundstar Resources Egypt (Barbados) Inc正翻譯地震數據。數據翻譯後，所有合作伙伴將會投票選擇提議之鑽探地區。

## 聯營公司－電鍍設備業務

本集團透過聯營公司亞洲聯網科技有限公司（「亞洲聯網」）發展科技業務。亞洲聯網透過三個業務類別來出售電鍍技術：印刷線路板表面處理以及太陽能電池板。

如去年的年報所述，大部份的印刷線路板工廠，不論是在亞洲、歐洲抑或是北美洲，都因為消費品需求的大幅度下跌，而在二零零八年的最後一個季度上，只運作了約一半的生產力。所有擴展計劃已暫停，而接獲的購貨查詢已跌至歷史新低。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下跌約63%。

由二零零九年四月底開始，亞洲聯網目睹業務再次趨於頻繁的一些跡象。自二零零九年六月以來已出現更多良好徵兆，包括智能電話的需求上升、網絡筆記簿型電腦被廣泛使用及傳統筆記簿型電腦價格下跌。這些因素均推高了印刷線路板的需求。三家電話經營商於今年一月獲發期待以久的第三代(3G)流動網絡牌照，對刺激印刷線路板的短期和中期需求亦起著推波助瀾的作用。

可惜，客戶越來越重視價格，同時又希望加快付運時間。為了向客戶提供相宜的價格及縮短付運時間，本公司的策略是將我們的機器設計標準化和提供標準產品。

價格被蠶食是未來要面對的最大挑戰。亞洲聯網希望通過在內部工程及採購方面下功夫，本公司繼續以合理的成本向客戶提供先進設備。

### **重大公司收購及出售**

期內並無重大公司收購及出售。

### **企業管治**

本公司充份明白符合相關法規和監管機構規定，以及維持良好企業管治水平對本公司之營運效能及效率極為重要。因此，本公司已採取及執行各項相關措施，確保符合相關法規和監管機構規定，以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金**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股東資金約為527,985,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8,288,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為56,11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1,339,000港元)，包括流動資產190,295,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0,367,000港元)及流動負債134,17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9,028,000港元)，相等於流動比率約1.42(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2)。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為其業務提供資金。除偶然動用透支額及短期銀行借貸外，本集團並無長期銀行借貸。於年內，本集團獲得短期銀行借貸，主要用作為客戶於申請首次公開招股時保證金。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不包括一般賬戶之已抵押固定存款)為28,23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016,000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按總借貸(包括銀行貸款及透支)與股東資金之百分比列示)為0.67倍水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07)。

## 或然負債

本公司已就授予附屬公司之證券保證金融資額度向銀行提供擔保。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附屬公司並無動用該等額度之銀行借貸(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多間銀行提供之銀行融資。本集團之銀行融資以本集團之銀行存款、保證金客戶之上市證券及本公司作為擔保。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存款為9,191,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594,000港元)。銀行存款約7,5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468,000港元)已作為授予附屬公司之銀行融資之抵押，並無保證金客戶之上市證券作為抵押，而約1,691,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126,000港元)已應埃及政府之要求，作為2區油田之石油及天然氣開採及生產業務之抵押品。

## 資本架構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593,561,612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93,561,612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

##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合共87名員工(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名)，其中42名(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名)為佣金制，相關員工成本總額為6,085,000港元(二零零八年：6,852,000港元)。本集團之長期成就主要取決於將本公司核心價值與員工基本利益全面結合。為了吸引及挽留優質員工，本集團提供具備競爭力之薪酬組合及其他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醫療計劃及花紅。未來員工銷售成本將更直接地與業務營業額及利潤表現掛鉤。本集團維持靈活之間接開支，以支援基本業務及其業務積極擴展，讓本集團可因應商業環境轉變而靈活作出回應。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支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二零零八年：無)。

## 購入、售出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售出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 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中期報告所涵蓋之整段會計期間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惟偏離守則條文A.4.2除外，其規定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之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然而，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本公司之主席或董事總經理均毋須輪值退任，於釐定董事退任人數時亦毋須計算在內。由於持續性是成功執行任何長遠業務計劃之主要因素，董事會相信，主席兼董事總經理之職，能令本集團之領導更具強勢及貫徹，在策劃及落實長期商業策略方面更有效率，現有之安排對於本公司以至股東之整體利益最為有利。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本公司已特別就董事作出查詢，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回顧期內已完全遵從標準守則及守則所規定之準則。

##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之成員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陳偉明先生、關宏偉先生及伍志堅先生。審計委員會之主要職責，乃連同管理層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一起審閱本公司採納之會計原則和慣例，以及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

本公司國際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審閱回顧期間的財務報表，並發出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審計委員會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6第39段之規定，連同管理層一起審閱回顧期間本公司採納之會計原則和慣例，以及共同討論有關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回顧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全部均為董事，包括藍國慶先生、藍國倫先生、陳偉明先生、關宏偉先生及伍志堅先生。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議公司之酬金政策，對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表現進行評估並釐定其薪酬政策。

## 刊登中期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將於本公司網站([www.ktg.com.hk](http://www.ktg.com.hk)) 高信集團簡介「公佈」一欄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最新上市公司訊息」一欄刊登。二零零九年中報報告將會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可供查閱。

承董事會命  
高信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藍國慶  
主席

香港，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藍國慶先生及藍國倫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偉明先生、關宏偉先生及伍志堅先生。

\* 僅供識別